

创一流 争第一 干唯一

斗转星移,大道潜行。

五年时间,在历史长河里,仿佛一瞬。但对市妇联来说,却如一段灿烂霞光,闪耀着夺目的光芒。

回首过去五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各级妇联组织牢牢把握“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定位,始终坚守为党的妇女事业奋斗、为妇女群众服务的初心使命,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的忠诚,让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更加坚固,纽带更加紧实。全市广大妇女以巾帼不让须眉的豪迈气魄,积极投身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践,用骄人的成就再次印证了“妇女能顶半边天”的志向勇气。



开展“激发她力量 传承好家风”分享活动



开展“巾帼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讲好巾帼故事主题宣教活动



2023年市妇联开展“三八”普法宣传



开展“绿色环保 低碳出行”健步走暨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举办十堰市家政服务职业技能大赛(湖北省邀请赛)



实施十堰市妇女儿童公益项目

高度重视统筹推进 规划引领优化环境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工作,始终把发展妇女儿童事业放在全市中心大局中统筹定位、通盘考虑,层层压实政府主体责任,大力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坚持把妇女儿童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十三五”“十四五”规划总体规划,加强顶层设计和长远规划,把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同促进妇女全面发展紧密融合,充分展现新时代妇女事业的蓬勃气象。

在社会各界、各部门大力支持下,十堰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0-2020年)指标全部达标。妇女儿童健康水平明显提高,孕产妇保健和7岁以下儿童保健系统管理率均达到90%以上,全市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降到历史最低水平;妇女就业比例和质量持续提高,妇女就业人员占全部就业人员比例的48.3%,公有经济和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中女性占比达到50%,高级专

业技术人员女性比例达到40%,企业董事会、监事会中女性人数占比达到60%和86%,为历史最高水平;妇女政治地位显著提高,各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配有女干部的班子比例达到100%,各级党代会、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中女性比例呈平稳上升趋势,各行政村“两委”班子中女性成员比例达到34.7%,党支部书记中女性比例达10.3%,女性参与基层民主管理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加。

倾注关爱聚焦服务 保障权益守护健康

家庭文明建设蓬勃发展。五年来,全市妇联组织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将家庭建设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以“文明家庭”“最美家庭”“清廉家庭”“平安家庭”创建为载体,培树全国和省级先进典型家庭47户,评选市级各类典型家庭1200余户。持续开展“好家风家训巡讲”“最美家庭故事汇”“品红色家书 传家国情怀”等活动1500余场,以优良家风涵养清正党风社风民风。在此基础上,坚持立德树人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编制十堰市家庭教育指导与服务规划,加强社区家长学校试点建设,指导成立市家庭教育研究会,举办线上线下家庭教育报告会、公益讲座、亲子阅读活动近600场(次),创建省、市级家风实践基地、亲子阅读基地60个,引导家长科学育子教子。我市获评全国、省级家庭教育工作先进个人和集体11个。

妇女权益维护成效显著。五年来,全市妇联组织积极参与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暴法、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女性公平就业、妇女“两癌”筛查等涉及妇女权益的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和工作督查,将保障妇女权益工作贯穿于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过程。广泛开展民法典、反家暴法等普法宣传活动800余场次,畅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发挥基层妇女之家、妇女议事会维权服务功能,办理解决妇女信访、政策咨询、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四级联排”,有力维护了家庭成员特别是女性的合法权益。建立与检察院、法院、公安、教育、民政、司法、人社等部门工作沟通机制,不断完善反家暴、防性侵、家事矛盾纠纷调解、未成年人保护、司法救助、就业性别歧视约谈等制度机制,妇女发展与维权中的一些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民生关爱服务精准有力。五年来,全市妇联组织通过积极向全国、省妇联争取关爱妇女儿童和家庭的项目和资源,完成全市20.5万名困难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任务,推动落实2022-2024年城乡适龄妇女宫颈癌免费筛查任务。截至目前,已完成筛查33万人,完成总任务的60%。疫情期间及疫后争取社会公益项目和资金物资价值约1864万元,惠及困难女性、留守儿童、孤老残疾等群体4.3万人。争取“母亲水窖”项目资金240万元,解决偏远地区校园饮水问题。通过“金凤工程”“春蕾计划”帮助1399名女大学新生和困难女童争取助学金469万元,为8个县市区妇幼保健院、人民医院、乡镇卫生院累计争取“母亲健康快车”23辆,进一步解决偏远山区妇女看病就医困难。组织巾帼志愿者和“爱心妈妈”参与“彩虹行动”“把爱带回家”“恒爱行动”等儿童关爱服务,惠及妇女儿童9万余人。

深化改革攻坚克难 凝心聚力再谱华章

五年来,全市妇联组织坚持党建带妇建,聚焦基层妇联改革、妇联组织拓展、执委作用发挥和干部队伍作风建设,主动谋划,攻坚克难,不断推动基层妇联组织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持续谱写妇联事业发展新篇章。

妇联组织体系不断完善。为巩固妇联改革成果,着力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妇联组织体系,全市按照“哪里有妇女,哪里就有妇联组织”要求,推进妇联组织向村(居)民小组、楼栋、网格等妇女生活最小单元延伸,向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等领域拓展。截至目前,全市有市、县、乡、村四级妇联组织2054个,妇联系统执委23193人,各级各类“妇女之家(微家)”1956个,新社会组织中建成妇女组织12个,新经济组织中建成妇女组织185个,创建省、市级“百佳(示范)妇女之家”74个。

妇联执委作用充分发挥。全市把发

挥执委作用作为“改革破难”行动之要,建立完善常执委工作机制,加强执委履职管理,推动联系服务妇女“三项制度”落地落实。以妇联组织亮标识、妇联干部亮身份、妇女工作亮作为、妇女群众亮评价“四亮”活动为载体,充分调动执委工作热情,通过执委号召带领妇女群众参加技能培训、权益维护、家庭教育、普法宣传、文体娱乐、关爱帮扶等活动,实现执委作用发挥常态化、规范化。

妇女干部素质普遍提升。全市通过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行动计划”,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履职能力、强化身份认同为目标,每年举办新任妇联主席、妇女干部、妇联执委能力素质提升培训,为参训者开展政治理论、妇联业务、家风家教、新闻写作、意识形态、法律维权等方面的培训,帮助基层妇联干部强化业务知识、明晰工作重点,不断提升做好妇女工作基本功。截至目前,实现全市专职妇联干部轮

训全覆盖。网上妇女工作不断增强。将网络及新媒体建设作为改革重要内容,组织开展网络及新媒体专题培训,带动和指导基层妇联开展网上妇女工作。持续丰富妇联“网站+公众号+视频号”宣传内容,共聚集100多名巾帼网管员,组建近200个活跃网群,通过充分发挥各级执委、各行业妇女组织QQ群、微信群和朋友圈作用,实现网上妇联吸引力不断增强,探索形成了“联系网、工作网、服务网”整体合一的妇联网络工作新格局。

建功新时代,放飞新梦想。在新的征程上,全市妇联组织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锤炼能力作风,为繁荣全市妇女事业、助力我市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祝贺十堰市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圆满成功